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8)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鳳凰東方(北京)置業有限公司之20%股權
及
提供股東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交易時間後)，鳳凰影視(其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鳳凰影視有條件同意購買額外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5,734,660元(相當於約174,881,592港元)並以現金支付。

股權轉讓協議之其中一項條款為鳳凰影視亦須向目標公司提供為數人民幣99,665,340元(相當於約119,598,408港元)之股東貸款，而目標公司僅可將股東貸款用於償還(按比例計算)該等賣方過往向目標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交易時間後)，鳳凰影視與目標公司訂立借款協議，據此，鳳凰影視向目標公司提供股東貸款。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連同股東貸款之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的交易。

此外，由於其中一名該等賣方(即中視)擁有目標公司超過10%的股權，故中視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因此屬於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董事已批准該等交易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交易之條款為公平合理，屬正常商業條款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股權轉讓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交易時間後)，鳳凰影視(其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鳳凰影視有條件同意購買額外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5,734,660元(相當於約174,881,592港元)並以現金支付。

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訂約方

鳳凰影視(買方)

中視(該等賣方之一)

谷德雨先生(該等賣方之一)

田國平先生(該等賣方之一)

趙知強先生(該等賣方之一)

神州電視

鳳凰影視、該等賣方及神州電視為目標公司股權的全部持有人。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彼等各自對目標公司已作出的出資以及為發展及興建鳳凰國際傳媒中心而向目標公司提供的免息及無抵押的股東貸款如下：

姓名／名稱	出資及股權(%)	已提供的股東貸款
鳳凰影視	50%	人民幣249,163,350元 (相當於約298,996,020港元)(50%)
中視	29%	人民幣144,514,743元 (相當於約173,417,692港元)(29%)
谷德雨	4%	人民幣19,933,068元 (相當於約23,919,682港元)(4%)
田國平	4%	人民幣19,933,068元 (相當於約23,919,682港元)(4%)
趙知強	4%	人民幣19,933,068元 (相當於約23,919,682港元)(4%)

姓名／名稱	出資及股權(%)	已提供的股東貸款
神州電視	9%	人民幣44,849,403元 (相當於約53,819,284港元)(9%)
總計	100%	人民幣498,326,700元 (相當於約597,992,040港元)(100%)

儘管鳳凰影視僅擁有目標公司的50%股權，惟因鳳凰影視控制目標公司的董事會及能夠規管目標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因此目標公司入賬列作鳳凰影視的附屬公司。

由於中視擁有目標公司超過10%的股權，其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因此屬於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除了中視外，就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等賣方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題事項

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鳳凰影視有條件同意購買額外股權，惟須待收購事項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於收購事項之條件達成後，谷德雨先生、田國平先生及趙知強先生將分別向鳳凰影視出售及轉讓目標公司之4%股權，而中視將向鳳凰影視出售及轉讓目標公司之8%股權。

收購事項之條件

收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或由鳳凰影視豁免)後，方可作實：

- (a) 股權轉讓協議已由全部訂約方正式簽立以及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獲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並已符合上市規則的所有規定；
- (b) 新公司章程已由鳳凰影視、中視、神州電視和目標公司訂立並且由目標公司的董事會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
- (c) 該等賣方已促使本身在目標公司內的代表董事及／或監事(如適用)辭任，而目標公司的新董事會已根據新公司章程組成，其將由鳳凰影視委任的五名董事與中視及神州電視分別委任的一名董事組成(「**新董事會**」)；

- (d) 收購事項(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新公司章程)已獲有關政府機構批准及登記，目標公司已取得新外商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以及就收購事項在北京市商務委員會完成外商投資房地產企業備案手續；
- (e) 該等賣方已經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外匯監管規定成立資產變現賬戶；
- (f) 目標公司已向鳳凰影視發出新的出資證明書並在其股東名冊中將鳳凰影視登記成為70%股權的持有人；
- (g) 由鳳凰影視提名出任目標公司總經理(「總經理」)的人選已獲新董事會委任；
- (h) 目標公司已就收購事項完成其工商變更登記，包括但不限於 i)鳳凰影視出資人民幣210,000,000元以及其持有目標公司的70%股權；ii)委任由鳳凰影視提名的額外一名董事、該等賣方的代表董事辭任，以及委任總經理；iii)新公司章程及更新後的股東名冊；及 iv)就收購事項取得新的營業執照(如有)；及
- (i) 於股權轉讓協議之日期至支付代價之日，該等賣方並無違反股權轉讓協議下的任何責任，以及該等賣方於股權轉讓協議作出的所有保證和承諾依然是真實、完整及有效。

鳳凰影視可以豁免上述任何收購事項之條件。該等賣方須促成收購事項之條件於股權轉讓協議的日期起計90個工作天內達成並向鳳凰影視發出相關條件已經達成之書面通知。倘若任何收購事項之條件未有在股權轉讓協議的日期起計90個工作天內達成（並非因為鳳凰影視之過失而導致），則鳳凰影視可（在不損害其可獲之權利及補救的情況）向該等賣方發出書面通知，以 i)將達成收購事項之條件的時間延長；ii)要求根據中國法律作出賠償；iii)要求償還已向該等賣方支付之代價的20%並連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及／或 iv)終止股權轉讓協議（倘若該等賣方在鳳凰影視發出延長時限之書面通知後的30天內仍未能達成全部收購事項之條件）。

代價

鳳凰影視須按以下方式以現金向該等賣方支付收購額外股權之代價人民幣145,734,660元（相當於約174,881,592港元）：

賣方之姓名／名稱	應付代價金額
中視	人民幣58,293,864元（約69,952,637港元）
谷德雨	人民幣29,146,932元（約34,976,318港元）
田國平	人民幣29,146,932元（約34,976,318港元）
趙知強	人民幣29,146,932元（約34,976,318港元）
總計	人民幣145,734,660元（約174,881,592港元）

鳳凰影視須按下文所述分兩期支付代價：

- (a) 代價之20%須於股權轉讓協議獲所有訂約方正式簽署當日起計之五個工作天內按該等賣方各自在額外股權所佔的比例而支付予該等賣方；及
- (b) 代價之其餘80%須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計之15個工作天內按該等賣方各自在額外股權所佔的比例而以現金支付予該等賣方。

代價乃鳳凰影視與該等賣方參考由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所評定鳳凰國際傳媒中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價值為人民幣1,990,000,000元（相當於約2,388,000,000港元）、就該價值商定的折讓約15%，以及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鳳凰國際傳媒中心之開發及建設資金的負債約為人民幣971,326,700元（相當於約1,165,592,040港元）後按公平原則商定。中視所出售之8%股本權益的原收購成本約為人民幣24,000,000元（相當於約28,800,000港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收購事項完成

收購事項完成將於上述收購事項之條件(b)、(c)、(d)、(f)、(g)及(h)全部達成後作實。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仍然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繼續綜合計入本集團。

由鳳凰影視提供股東貸款

鳳凰影視須向目標公司提供股東貸款，而目標公司僅可將股東貸款用於償還(按比例計算)該等賣方過往向目標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鳳凰影視與目標公司須就股東貸款另行訂立協議。

借款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交易時間後)，鳳凰影視與目標公司訂立借款協議，據此，鳳凰影視同意向目標公司提供股東貸款。

借款協議之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訂約方

鳳凰影視(貸款人)

目標公司(借款人)

本金額

人民幣99,665,340元(相當於約119,598,408港元)

鳳凰影視可行使其酌情權並以委託貸款或其他方法透過特定第三方提供股東貸款。

鳳凰影視須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計15個工作天內提供股東貸款。

利率

股東貸款為免息。

年期

五年(受限於鳳凰影視要求提前還款的權利)

貸款額的用途

目標公司僅可將股東貸款用於償還(按比例計算)該等賣方過往向目標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

借款協議之條款乃鳳凰影視與目標公司按公平原則商定。由於目標公司之股權持有人(包括鳳凰影視)過往提供之全部股東貸款為免息及無抵押，而股東貸款代表目標公司股權持有人向目標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總額(見本公告上文所述)的20%，此與鳳凰影視在目標公司的股權增加成比例，故董事認為借款協議之條款為公平合理，屬正常商業條款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鳳凰國際傳媒中心之發展、銷售及管理。

有關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以下為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之經審核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3,819	91,638
除稅後純利	120,469	65,588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千)
資產總值	2,310,109
資產淨值	740,711

有關中視之資料

中視為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影視策劃。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及進行該等交易之理由

本集團乃一家衛星電視營運商，並透過其附屬公司成為在中國廣播的領先衛星電視營運商，同時亦提供新媒體服務。

收購事項涉及進一步收購目標公司之股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鳳凰影視持有之目標公司股權將由50%增至70%，此將鞏固本集團對目標公司之控制。目標公司之主要資產為鳳凰國際傳媒中心，其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落成。鳳凰國際傳媒中心建成後的總建築面積約為72,800平方米。鳳凰國際傳媒中心匯集多種營運功能以及中國服務供應商於同一綜合大樓內，將有助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鳳凰國際傳媒中心亦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及潛在資本增值的收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為公平合理，屬正常商業條款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連同股東貸款之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的交易。

此外，由於其中一名該等賣方（即中視）擁有目標公司超過10%的股權，故中視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因此屬於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董事已批准該等交易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交易之條款為公平合理，屬正常商業條款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董事須就有關批准該等交易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收購額外股權
「收購事項完成」	指	收購事項之完成
「收購事項之條件」	指	本公告「股權轉讓協議」一節中「收購事項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
「額外股權」	指	目標公司之20%股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就收購事項而應付予該等賣方之代價人民幣145,734,660元（相當於約174,881,592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買方與該等賣方就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之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借款協議」	指	鳳凰影視與目標公司就股東貸款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之借款協議
「新公司章程」	指	建議將由目標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時採納之一套新的公司章程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鳳凰國際傳媒中心」	指	鳳凰國際傳媒中心，一幢總建築面積約為72,800平方米的大樓，當中設有演播大廳及電視製作室，位於中國北京朝陽區朝陽公園西南角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或「鳳凰影視」	指	鳳凰影視製作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鳳凰影視將向目標公司提供為數人民幣99,665,340元（相當於約119,598,408港元）之貸款
「神州電視」	指	神州電視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鳳凰東方（北京）置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在收購事項前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0%權益之附屬公司

「該等交易」	指	收購事項及股東貸款
「該等賣方」	指	谷德雨先生、田國平先生及趙知強先生(彼等均為中國國民)以及中視
「中視」	指	北京中視天地文化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承董事會命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長樂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

就本公告而言，已採用人民幣1元兌1.2港元的匯率。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元款額於相關日期能夠或原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長樂先生(主席)(並為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崔強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之替任董事)及王紀言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及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沙躍家先生、高念書先生、龔建中先生及孫燕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梁學濂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及方風雷先生

替任董事

劉偉琪先生(為孫燕軍先生之替任董事)